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華潤置地有限公司 China Resources Land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09)

(1)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2)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及

(3)董事會下屬委員會組成之變更

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起其組成及下屬委員會組成有以下變更:(1)何顯毅先生、閻焱先生及尹錦滔先生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彼等之董事會下屬委員會相關職務;(2)陳帆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委員、提名委員會委員及企業管治委員會委員;(3)梁國權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委員、提名委員會委員及企業管治委員會委員;及(4)竇健先生獲委任為企業管治委員會委員及程紅女士獲委任為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委員。另外,秦虹女士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企業管治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委員及薪酬委員會委員,將在相關流程完成後生效。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華潤置地有限公司(「本公司」, 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 董事(「董事」) 會(「董事會」) 謹此宣佈, 何顯毅先生(「何先生」) 因個人工作安排, 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企業管治委員會(「企業管治委員會」) 主席職務、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 委員職務、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 委員職務及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 委員職務, 將自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起生效。何先生已確認, 彼與董事會概無意見分歧, 亦無任何有關彼辭任的事宜須提呈本公司股東(「股東」) 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垂注。

董事會謹此宣佈,閻焱先生(「閻先生」)因個人工作安排,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職務、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委員職務、提名委員會委員職務及企業管治委員會委員職務,將自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起生效。閻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概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彼辭任的事宜須提呈股東及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此宣佈,尹錦滔先生(「尹先生」)因個人工作安排,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職務、薪酬委員會委員職務及企業管治委員會委員職務,將自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起生效。尹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概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彼辭任的事宜須提呈股東及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藉此衷心感謝何先生、閻先生及尹先生於任內作為董事對本集團作出的寶貴貢獻。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1)陳帆先生金紫荊星章、太平紳士(「陳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委員、提名委員會委員及企業管治委員會委員,將自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起生效;(2)梁國權先生太平紳士(「梁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委員、提名委員會委員及企業管治委員會委員,將自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起生效;及(3)秦虹女士(「秦女士」)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企業管治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委員及薪酬委員會委員,將在相關流程(定義見下文)完成後生效。

以下是各新委任董事之資料詳情:

陳帆先生

陳帆先生,65歲,彼現為港區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代表、香港工程師學會副會長、香港大學校董會及校務委員會成員、香港教育大學榮譽教授及香港機電工程商聯會榮譽顧問。陳先生亦擔任工程及醫療義務工作協會創會主席、香港社會服務聯會樂齡科技及創新諮詢委員會委員。

陳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到二零二二年六月期間擔任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運輸及房屋局局長,任內負責房屋、物流、航空、陸運和海運等政策和策略、發展和實施,並出任香港房屋委員會、香港海運港口局、香港物流發展局及航空發展及機場三跑道系統諮詢委員會主席,以及香港機場管理局及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的董事會成員,並於該段期間擔任香港鐵路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6,彼之股票於聯交所上市)之非執行董事職務。在此之前,陳先生曾任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機電工程署署長,負責鐵路、電車、索道、煤氣、電力、升降機、自動扶梯和核電安全和能源效益等政策措施和執法工作,以及提供專業顧問和工程服務。他亦曾擔任結伴成長師友計劃督導委員會主席、香港公益金入會、預算及分配委員會副主席,亦曾任工程師註冊管理局副主席、香港工程師學會電子分部主席及理事會成員。

陳先生是香港工程師學會資深會員及英國機械工程師學會榮譽院士。他持有香港大學理學(工程)學士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以及英國亞伯丁大學醫學物理學碩士學位,並於哈佛甘迺迪學院和哈佛商學院完成監管和執法機構戰略管理和高級管理課程,以及於清華大學和國家行政學院修讀國家事務研習課程。

陳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件,自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起計為期三年,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根據委任函件,應付陳先生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年度董事袍金為500,000港元。陳先生的酬金是由董事會根據股東週年大會股東授權並參考薪酬委員會經考慮市況以及彼對本集團承擔的職務及職責後作出的推薦意見釐定。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陳先生將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為止,並將於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

於本公告日期,陳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及/或本公司的相聯法團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陳先生(i)過往三年並無在香港或海外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並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中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i) 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及(iv)並無任何其他重要委任或專業資格。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條至第13.51(2)(v)條 予以披露的資料,亦無其他有關委任陳先生之事宜須提請股東及聯交所垂注。

梁國權先生

梁國權先生,62歲,彼為特許會計師並於商業及投資銀行界擁有豐富經驗。彼為新意網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686,彼之股票於聯交所上市)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領展資產管理有限公司(領展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股份代號:823,彼之股票於聯交所上市)之管理人)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置地控股有限公司(彼之股票於新加坡交易所(股份簡稱:H78)、倫敦證券交易所(股份簡稱:HKLD)及百慕達證券交易所(股份簡稱:HKLBD.BH)上市)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主席。彼曾擔任香港鐵路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6,彼之股票於聯交所上市)之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Jardine Strategic Holdings Limited(已退市)及Mandarin Oriental International Limited(新加坡交易所(股份簡稱:M04)、倫敦證券交易所(股份簡稱:MDOB)及百慕達證券交易所(股份簡稱:M04)、倫敦證券交易所(股份簡稱:MDOB)及百慕達證券交易所(股份簡稱:MOIBD.BH)上市)之非執行董事。梁先生為香港公益金之董事、執行委員會委員及名譽副會長、香港房屋協會執行委員會委員及香港管理專業協會之理事會及執行委員會成員。彼曾任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轄下質素保證局之主席。

梁先生分別於1985年及1987年成為英國及加拿大卑詩省的特許會計師。彼為香港運輸物流學會院士並持有英國劍橋大學文學學士學位(其後獲得文學碩士學位)。

梁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件,自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起計為期三年,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根據委任函件,應付梁先生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年度董事袍金為500,000港元。梁先生的酬金是由董事會根據股東週年大會股東授權並參考薪酬委員會經考慮市況以及彼對本集團承擔的職務及職責後作出的推薦意見釐定。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梁先生將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為止,並將於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

於本公告日期,梁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及/或本公司的相聯法團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梁先生(i)過往三年並無在香港或海外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並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中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及(iv)並無任何其他重要委任或專業資格。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條至第13.51(2)(v)條予以披露的資料,亦無其他有關委任梁先生之事宜須提請股東及聯交所垂注。

秦虹女士

秦虹女士,60歲,彼現為紅星美凱龍家居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528,彼之股票於聯交所上市)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兼戰略及投資委員會成員,北京首都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00376,彼之股票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獨立董事,以及自二零一九年五月起於中國人民大學擔任研究員。彼亦為本公司附屬公司華潤萬象生活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209,彼之股票於聯交所上市)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委員,任期截至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在二零一九年十一月至二零二零年六月期間,秦女士曾於房天下(股份代號:SFUN,彼之股票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主席,以及為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的成員。

秦女士於一九九四年十一月至二零一九年四月於住房和城鄉建設部政策研究中心任副研究員、研究員、副主任、主任;其中,二零一二年九月至二零一九年四月兼任中國城鄉建設經濟研究所所長。秦女士於二零一四年取得全國傑出專業技術人才之榮譽證書。秦女士於二零零零年八月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亦擔任中國社會科學院研究生院城鄉建設經濟系主任。秦女士於一九八五年取得中國山東經濟學院(現稱山東財經大學)工商經濟學士學位,並於一九八八年取得中國社會科學院研究生院經濟碩士學位。

秦女士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件,秦女士因需要待其任職的中國人民大學通過審批後(「相關流程」)方可正式履行上述職務,該委任函件自相關流程完成後生效並為期三年,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根據委任函件,應付秦女士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年度董事袍金為500,000港元。秦女士的酬金是由董事會根據股東週年大會股東授權並參考薪酬委員會經考慮市況以及彼對本集團承擔的職務及職責後作出的推薦意見釐定。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秦女士將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為止,並將於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

於本公告日期,秦女士並無於本公司股份或/及本公司的相聯法團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秦女士(i)過往三年並無在香港或海外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並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中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及(iv)並無任何其他重要委任或專業資格。

秦女士因需要通過相關流程方可正式履行上述職務,如相關流程中最終未能獲得中國人民大學通過秦女士之任命,本公司將需要推選新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秦女士在相關流程通過後的正式履職安排將由本公司適時公告。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條至第13.51(2)(v)條 予以披露的資料,亦無其他有關委任秦女士之事宜須提請股東及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此對陳先生、梁先生及秦女士接受新任命表示熱烈歡迎。

董事會下屬委員會組成的其他變更

除上述的委任安排外,自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起,非執行董事竇健先生獲委任為 企業管治委員會委員,及非執行董事程紅女士獲委任為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委 員。

> 承董事會命 **華潤置地有限公司** *主席* 李欣

中國,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李欣先生、吳秉琪先生、張大為先生、謝驥先生及郭世清先生;非執行董事劉曉勇先生、竇健先生及程紅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何顯毅先生、閻焱先生、尹錦滔先生、鐘偉先生及孫哲先生。

自上述變更生效後,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李欣先生、吳秉琪先生、張大為 先生、謝驥先生及郭世清先生;非執行董事劉曉勇先生、竇健先生及程紅女士; 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鐘偉先生、孫哲先生、陳帆先生、梁國權先生及秦虹女士。